

## 关于对上海市普陀区长寿路 181 弄 1 号 2702 室 房地产估价报告补充说明函

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：

受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委托，我司对上海市普陀区长寿路 181 弄 1 号 2702 室杨晓倩所属住宅房地产，建筑面积 104.81 平方米以及其相应的国有转让住宅土地使用权（以下简称“估价对象”）的房地产价值进行了估价并出具了评估报告。由于近期同类房地产市场价格变动较大，应贵院要求，于 2021 年 08 月 10 日对估价对象重新评估，评估结果如下：

**估价对象的市场价值为：RMB942 万元（取整）**

**大写：人民币玖佰肆拾贰万圆整**

**折合房地产单价为：RMB89,877 元/m<sup>2</sup>（取整）**

**大写：人民币每平方米捌万玖仟捌佰柒拾柒圆整**

该补充说明的应用有效期为一年（2021 年 08 月 10 日至 2022 年 08 月 09 日）。

上海同信土地房地产评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

二零二一年八月十日

